

证券代码：430513

证券简称：中科三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沈阳中科三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 224 会议室（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三街 306-2 号）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乐力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267,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5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状况及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5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就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26 年度的工作计划，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631,2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贺功碧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沈阳中科三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融资，期限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

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融资，期限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融资，期限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1,267,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7,500	100%	0	0%	0	0%
7.00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67,5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沈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婷律师、毛思羽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 《北京德恒（沈阳）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中科三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沈阳中科三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